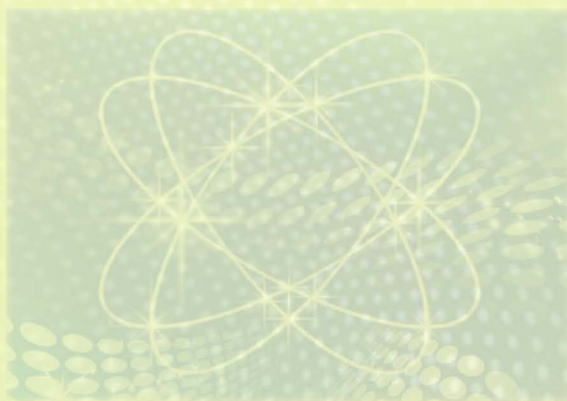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

郭李红 选译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浙江省教育厅科研资助项目 (Y201224511)

澳大利亚 质量培训框架

The Australian Quality Training Framework

郭李红 选译

陶 宇 主审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 / 郭李红选译. — 杭州: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14. 10
ISBN 978-7-5178-0670-7

I. ①澳… II. ①郭… III. ①质量管理—培训—文件
—汇编—澳大利亚 IV. ①F279.61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32821 号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

郭李红 选译 陶 宇 主审

责任编辑 黄静芬
封面设计 王好驰
责任校对 何小玲
责任印制 包建辉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 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传真)

排 版 杭州朝曦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4.375
字 数 114 千
版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78-0670-7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904970

译者说明

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与教育紧密相连。澳大利亚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不仅在澳大利亚整个教育体系中举足轻重,而且为澳大利亚经济的快速发展做出了卓越的贡献。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与《澳大利亚职业资格框架》《澳大利亚职业教育培训包》一起构成了澳大利亚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由一系列国家标准和指南组成,引导和规范澳大利亚职业教育和培训各方面工作的有效实施,确保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的用户能够得到全国统一的、高质量的培训和评估服务。澳大利亚职业教育的有序发展和卓越成就的取得与其密不可分。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一书汇集了《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系列文件:《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AQTF 继续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AQTF 州和领地登记机构标准》《AQTF 注册培训机构优秀标准》《AQTF 认证课程标准》《AQTF 州和领地课程认证机构标准》《AQTF 登记机构国家指南》和《AQTF 审计手册》。

“它山之石,可以攻玉。”澳大利亚职业教育和培训所取得的经验和成就已在我国得到广泛应用。然而,如何更加深入地借用澳大利亚职业教育和培训这块优质之“石”,加快打磨我国职业教育和培训这方半凿之“璞”,尚有诸多工作可做。时值我国大力推动职业教育发展之际,希望《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一书能够在我国职业教育和培训领域发挥作用。

本书可供职业教育与培训机构,职业教育领域的研究人员和教师,中澳合作项目的决策者、管理者及参与者参考。同时,本书也可供应用翻译从业人员参考。

本书由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人文社科学院英语教师翻译完成,其出版得益于学院院长管平先生和人文社科学院院长、澳大利亚职业教育研究所所长陶宇女士的大力支持。

参与翻译的人员有郭李红、马建、李鸣旦、李全福、郭玉红、何方、洪娉婷、冯倩。

限于水平,本书在翻译上定有不少缺点和错误,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译 者

2014 年 9 月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AQTF)简介	001
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	004
AQTF 继续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	010
AQTF 州和领地登记机构标准	017
AQTF 注册培训机构优秀标准	022
AQTF 认证课程标准	025
AQTF 州和领地课程认证机构标准	034
AQTF 登记机构国家指南	040
AQTF 审计手册	090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AQTF)简介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Australian Quality Training Framework, AQTF)是一套国家标准,旨在确保澳大利亚职业教育和培训(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VET)体系的用户能够得到全国统一的质量培训和评估服务。该培训框架最初制定于2001年,并于2002年开始实施。本版自2010年7月起开始生效。

由澳大利亚各职业教育和培训部部长组成的高等教育和就业部长理事会(Ministerial Council for Tertiary Education and Employment, MCTEE)对本框架予以批准和认可。

一、《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的组成部分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包括下列各标准:

《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所有注册培训机构(Registered Training Organisation, RTO)的申请者,必须满足和符合《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中的规定,才能获准注册,才有资格提供和评估国家认证培训项目并颁发国家认可的资格证书。《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包括九个注册条件和三个标准,这三个标准重点说明提供质量培训和评估服务的基本要求。

《AQTF 继续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所有注册培训机构必须满足和符合《AQTF 继续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中的规定,才有资格提供和评估国家认证培训项目并颁发国家认可的资格证书。《AQTF 继续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包括九个注册条件和三个标准,着重针对注册培训机构的不断改进情况,并对注册培训机构提出了

根据三项质量指标收集运营信息的要求。质量指标的目的在于帮助注册培训机构开展基于实际和注重结果的活动,不断提高培训和评估质量,协助登记机构评估注册培训机构的运营风险。质量指标由国家质量委员会(National Quality Council, NQC)批准认可,分为学习者参与度指标、雇主满意度指标和能力达成率指标。根据《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的要求,注册培训机构必须收集和使用上述三项质量指标数据。

《AQTF 州和领地登记机构标准》——依照 AQTF 的要求和各个州或领地的相关法律法规,登记机构负责对培训机构进行登记注册,并对这些培训机构提供的培训和评估服务提供质量保证。这些标准及相关国家指南共同构成国家质量保障框架。

《AQTF 注册培训机构优秀标准》——该标准适用于继续提高培训和评估的质量并获得认可。注册培训机构可以自愿使用该标准。

《AQTF 认证课程标准》——该标准适用于职业教育和培训认证课程的设计。

《AQTF 州和领地课程认证机构标准》——该标准适用于根据各州和领地的法律法规管理课程认证工作的课程认证机构。该标准侧重于全国一致性、客户服务及快速应对的管理体制,详细说明了质量指标和课程认证职能的操作协议。

二、《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的主要特征

特征 1 注重结果

《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注重》服务的质量和客户取得的结果,而非为了实现这些结果所付出的努力。这意味着注册培训机构可以更加灵活地运用各自的方法,证明自己为客户提供了高质量的培训结果。

特征 2 全国一致

人们希望能够在全国使用具有国家认可资格的技能,雇主希望他们所雇用的员工无论在哪里接受培训都能拥有相同的技能。因此,为了确保对《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的理解和执行在全国保持一致,《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中包括登记机构国家指南。

特征 3 合理精简

对注册培训机构标准进行简化和改进,突出对结果的注重。《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侧重于对培训和评估、客户服务和管理系统的质量保证。

特征 4 公开透明

登录 www.nssc.natese.gov.au 可随时查看国家指南、手册和指导书。

三、《澳大利亚质量培训框架》的受益者

学员可以公正合理地获得质量培训和评估服务。可以根据学员需求及其希望得到的学习结果,为其量身打造培训和评估服务。

行业、工会、企业和监管机构相信注册培训机构提供的培训和评估服务能够达到行业开发的全国认可资格的技能要求。

注册培训机构能够使用最适合自己业务的方式进行高质量的培训和评估。无论规模或经营范围大小,注册培训机构都可以争取获得优秀资格。

登记机构(对培训机构进行登记的机构)是国家登记和审计体系中的一个部分。国家登记和审计体系注重结果和风险管理,合理简化质量保证过程。登记机构依照明确的条件和标准,监督和确认注册培训机构提供质量培训和评估服务。

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①

一、注册条件

条件 1 管理

申请注册的培训机构(以下简称“申请机构”)的执行长必须明确自己如何才能保证申请机构遵守《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和国家质量委员会或其继任机构批准的所有国家指南。该条件适用于申请机构申请注册运营范围内的所有运营活动。

申请机构必须向登记机构说明成为注册培训机构后的预期目标,提供已完成的业务规划,并且证明拥有持续运营自己提出的各项业务活动的能力(包括财务保障的能力)。

申请机构内部能够影响其管理工作的高级官员、经理或者重要股东必须满足合格人员的资质要求,除非按照其他法律规定已经符合这些要求。

申请机构还必须明确证明,它将如何确保高级管理层在做决策时会听取经验丰富的培训师和评估师的意见。

条件 2 配合登记机构工作

申请初次注册时,申请机构还必须同时提交符合《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要求的自我评估报告。

^① 2013 年版本,更新日期为 2013 年 7 月,生效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

申请机构的执行长必须明确如何才能确保申请机构与登记机构之间的合作：

- 审计和监督运营情况；
- 提供与运营相关的准确的、实时的数据；
- 提供有关运营重大变化的信息；
- 提供有关所有权重大变化的信息；
- 按照登记机构要求进行资料保留、归档、检索和转移；
- 按照登记机构要求提供财务可行性报告和/或财务预算和/或财务报表和/或业务计划。

条件 3 符合法律法规

申请机构必须明确如何遵守与其运营和注册范围相关的联邦、州或领地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明确如何保证让员工和客户完全了解那些影响其在职业教育和培训中的职责或参与情况的要求。

条件 4 保险

申请机构必须投保公共责任险。

条件 5 财务管理

申请机构必须能够按照要求向登记机构证明，整个登记注册期间其财务状况良好。

申请机构必须明确如何向每个客户提供以下费用信息：

- 总费用，包括课程费、管理费、材料费和其他费用；
- 付款方式，包括支付时间和支付金额，以及任何不可退还的预付款/管理费；
- 注册培训机构在学员开始学习所选内容后为完成培训和/或评估任务提供的担保费用；
- 其他服务费用，包括颁发替代性的考试资格证书，为不能完

成培训和评估任务的学员提供的其他选择；

- 申请机构的退款政策。

如果计划事先收取学员费用,申请机构必须保证具备下列选项之一:

- (选项 1) 注册培训机构将由州、领地或者联邦政府机构管理;
- (选项 2) 注册培训机构将保持经核准的学费保障计划的有效会员身份;

• (选项 3) 课程开始之前,注册培训机构可以接受每个学员不超过 \$1,000 的预付款。课程开始以后,注册培训机构可以要求学员提前支付其他费用,但只有在指定时间才可以。要求支付的属于学费的费用金额或为学员提供的其他服务费用的总额不超过 \$1,500;

• (选项 4) 注册培训机构将由一家位于澳大利亚境内的银行提供无条件财务担保,担保金额不少于注册培训机构持有的资金总额。这些资金是学员(或未来学员)为注册培训机构提供的课程所支付的学费;

• (选项 5) 注册培训机构具备由登记机构批准的其他同样严格有效的费用保护措施。

申请机构必须提供前两年运营的财务预算,以及由一位合格的会计师根据澳大利亚审计和保险标准对这些财务预算做出的复审结果,并同时提供初次注册申请。

条件 6 文凭、资格证书和修业证明的颁发

申请机构必须明确如何根据培训包或官方认证课程要求,为鉴定合格的学员颁发资格证书或者修业证明(视情况而定)。资格证书或者修业证明必须:

• 符合《澳大利亚职业资格框架》(Australi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AQF)的要求;

• 通过网站 training.gov.au 上的全国培训机构号码能够识别注册培训机构;

- 包含符合当前服务条件的国家认证培训(National Recognised Training, NRT)的标识;

申请机构必须保留学员各能力单元和资格的学习成绩 30 年。

申请机构必须明确如何按照登记机构要求,定期向登记机构报告学员能力单元和资格的学习成绩。

申请机构必须证明有能力按照《全国职业教育和培训提供商数据收集要求政策》中的规定获取和提交符合 AVRTMISS 要求的数据。

申请机构必须满足使用全国唯一学籍的要求。

条件 7 认可其他注册培训机构颁发的资格证书

申请人必须明确承认其他注册培训机构颁发的《澳大利亚职业资格框架》资格证书和修业证明。

条件 8 市场推广资料准确真实

申请机构必须证明针对潜在客户所做的《澳大利亚职业资格框架》资格推广和宣传符合道德要求、信息准确、未超出核准注册的经营范围。国家认证培训标识的使用符合使用条件。

条件 9 培训包更新/认证课程终止

在国家培训信息服务局宣布废止某个培训包和认证课程后的 12 个月内,申请机构必须明确如何应对培训包/认证课程的过渡问题,以便只讲授认可的现行的培训包或现行的认证课程。

二、标准

标准 1 申请机构必须事先制定在整个运营期间提供优质培训和评估的策略

1.1 申请机构必须有明确的不断改进策略,包括数据的收集和

分析方法、不断提高培训和评估质量的活动执行方案。

1.2 培训和评估策略必须达到相关培训包或认证课程的要求，必须与行业人员协商后方可制定。

1.3 申请机构即将雇用的员工和即将使用的设施设备、培训和评估材料必须满足培训包或认证课程的要求，并满足申请机构自身的培训和评估策略要求。

1.4 申请机构必须有明确的策略、方案和措施，确保培训和评估服务由具有下列资质的培训师和评估师提供：

(a)具备必要的由全国质量委员会或其继任机构认定的培训和评估资历；

(b)至少达到所要培训或评估之水平的相关职业资历；

(c)具有与所承担的培训/评估任务直接相关的行业通用技能；

(d)不断提高职业教育和培训的知识与技能、行业通用能力、培训和评估能力。

1.5 申请机构必须有明确的策略和方案，确保评估（包括先前学习认定）：

(a)满足相关培训包或认证课程的要求；

(b)根据评估原则和标准进行；

(c)符合工作场所和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

(d)有效并具有系统性。

标准 2 申请机构具备坚持可及和公平原则、为客户争取最大化利益的策略

2.1 申请机构具备能够详细说明如何确定和满足客户需求的策略。

2.2 申请机构具备根据相关数据分析、不断提高客户服务质量的策略。

2.3 申请机构具备合适的方法和手段，为客户提供培训、评估

和支持服务的信息,以及客户注册或签订协议前需要了解的权利和义务。

2.4 在学习和评估策略已经确定的情况下,申请机构已经与促进培训和评估发展、课程讲授、培训和评估监督的雇主或其他各方建立友好关系,或已经有了与各位雇主或其他各方建立友好关系的明确方案。

2.5 申请机构具备明确的方法和途径,确保学员所接受的培训、评估和支持服务能满足他们的需求。

2.6 申请机构具备明确的方法和途径,确保学员及时了解其当期的、准确的出勤记录。

2.7 申请机构必须有明确的投诉和申诉机制,确保学员的投诉和申诉能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

标准 3 申请机构具备能满足客户、员工、股东及注册培训机构运营环境需要的管理制度

3.1 申请机构必须具备策略,详细说明其运营管理将如何确保客户得到所签协议中规定的服务。

3.2 申请机构具有明确的策略,有系统地不断改进运营管理。

3.3 如果适用,申请机构必须有明确的方法和途径,监管自己提供的培训和/或评估服务,确保这些培训和/或评估服务符合《AQTF 初次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的所有要求。

3.4 申请机构具有明确的管理成绩并确保其准确完整的策略和方法。

AQTF 继续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①

一、注册条件

条件 1 管理

注册培训机构的执行长必须确保注册培训机构遵守《AQTF 继续注册基本条件和标准》和国家质量委员会或其继任机构批准的所有国家指南。该条件适用于 training.gov.au 上所列出的注册培训机构注册范围内的所有活动。

注册培训机构内部能够影响其管理工作的高级官员、经理或者主要股东必须达到合格人员的资质要求,除非按照其他法律规定已经符合这些要求。

注册培训机构还必须明确证明,它将如何确保高级管理层在做决策时会听取经验丰富的培训师和评估师的意见。

条件 2 配合登记机构的工作

注册培训机构执行长必须确保注册培训机构在下列方面配合登记机构的工作:

- 审计和监督运营情况;
- 提供衡量与运营相关的准确的、实时的数据;
- 提供有关运营重大变化的信息;

① 2013 年版本,更新日期为 2013 年 7 月,生效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

- 提供有关所有权重大变化的信息；
- 按照登记机构要求进行资料保留、归档、检索和转移；
- 按照登记机构要求提供财务可行性报告和/或年度财务报表和/或业务计划。

条件 3 符合法律法规

注册培训机构必须明确如何遵守与其运营和注册范围相关的联邦、州或领地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保证让员工和客户充分了解那些影响其在职业教育和培训中的职责或参与情况的要求。

条件 4 保险

整个注册期间，注册培训机构必须投保公共责任险。

条件 5 财务管理

注册培训机构必须能够按要求向登记机构表明，在整个注册期间其财务状况良好。

注册培训机构必须向每个客户提供以下收费信息：

- 总费用，包括课程费、管理费、材料费和其他费用；
- 支付方式，包括支付时间和支付金额，以及任何不可退还的预付款/管理费；
- 注册培训机构在学员开始学习所选内容后为完成培训和/或评估任务提供的担保费用；
- 其他服务费用，包括颁发替代性的考试资格证书、为不能完成培训和评估任务的学员提供其他选项；
- 注册培训机构的退款政策。

如果计划事先收取学员费用，注册培训机构必须保证具备下列选项之一：

- （选项 1）注册培训机构由州、领地或者联邦政府机构管理；